

广西医学会

关于举办白内障及眼表疾病新进展学习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提高广西区内白内障及眼表疾病的诊疗水平，由广西医学会主办、广西医学会眼科学分会、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承办的“白内障及眼表疾病新进展学习班”，定于2022年7月29-31日在南宁市举办。本次学习班将邀请区内外中医、西医眼科领域的专家围绕白内障及眼表疾病的最新诊疗技术与各位同道分享，我们诚挚的欢迎各位同道踊跃参会，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会人员：

广西区内各级医疗机构从事眼科学专业的医护人员均可报名。

二、会议报到时间、地点及费用：

(一) 报到时间：2022年7月29日14:00 - 21:00，30日全天会议，31日14时前撤离。

(二) 报到地点：南宁市金紫荆国际大酒店大堂（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6号）

会议地点：南宁市金紫荆国际大酒店24楼多功能会议厅。

(三) 会议费用：免注册费，往返交通费、住宿费自理，费用回单位报销。

(四) 本次会议会务组不统一预订住宿，请参会代表于7月23日前自行预定住宿用房。南宁市金紫荆国际大酒店经理 廖亿利18077777226。

三、其他

(一) 报名方式：请于7月25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

(二) 专科分会联系人：蒙泓键：18277196851

广西医学会学术交流部：覃超勇、零宗儒 0771-2820919

(三) 学分授予：自治区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I类学分（项目编号：备 20210702012）。参会者自行在手机上下载“掌上华医APP”，会议期间完成现场扫码考勤、参加考试、项目评价等三个步骤后，经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审批后授予相应学分。

(四) 疫情防控须知：

1、到场参会代表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于报到时提交健康承诺书（见附件）。

2、参会学员必须遵守国家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政策法规，配合测量体温、三码联查，会议期间务必佩戴口罩。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以及从国内中高风险区返桂观察不足14天者，谢绝参加会议。如疫情有变化，以会议期间最新的疫情防控要求执行。

四、通知查询及下载方式：

(一) 广西医学会网站www.gxma.org.cn。

(二) 广西医学会微信公众号（guangxiyxh）。



培训报名二维码



欢迎关注广西医学会微信公众号



附件：

健康承诺书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岁； 联系电话：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本人已了解**本次培训班**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现承诺以下事项：

一、在参会前已接受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采样日期：_____年__月__日；报告日期：_____年__月__日)，检测结果为阴性。

二、本人是 () / 否 () 接种疫苗，已接种第____剂次。

三、参会前14日内本人及家属未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

四、参会前14日内本人及家属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等症状。

五、参会前14日内本人及家属未到过境外及国内新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六、参会期间将做好自我防护，自觉配合体温测量。在会议期间如出现发热($\geq 37.3^{\circ}\text{C}$)、干咳等身体不适情况，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七、在会议期间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广西有关法律及传染病防控各项规定。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承诺不实、隐瞒病史和接触史、故意压制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签名：

承诺日期：2022年 月 日